

檔 號：ST80299
保存年限：3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廖慧如
電話：(02)77129126
Email：cdh051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300826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、水利署103年節水徵文比賽函 (1030082651_Attach1.docx、1030082651_Attach2.pdf，共2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水利署辦理「聰明節水愛水臺灣」作文徵選活動，請協助轉知訊息，並鼓勵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該署103年6月3日第103310522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該本署為推動全民響應節約用水、提升國民環境知識，進而強化環境倫理與永續發展的觀念特辦理之；分為國中、高中職及大專組。
- 三、檢附該署來函影本及活動簡章及海報文宣如附件(簡章及海報由該署另寄至各學校至各學校)，相關疑問請洽本案聯絡人：王瑞雯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2325-5696轉26，電子信箱：s26@liliwater.com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經濟部水利署

103/06/05
08:31:04

第二層決行

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許宏斌
0610082651

劉光南
110

學務處 侯東成
秘書
06.10

教授兼 吳明烈
學生事務長
103. 6. 10

代為
決行

103年6月5日暨收文總字第 1030007139 號



1/7

經濟部水利署

「聰明節水 愛水臺灣」作文徵選活動簡章

壹、活動宗旨

為響應 2014 世界水資源日，普及環境保護優先及永續發展相關之教育及學習，鼓勵全民對於愛護河川、珍惜水資源及能源永續利用之了解，透過「聰明節水 愛水臺灣」作文徵選活動，以「聰明節水 愛水臺灣」的創作主題作為文章主要題材，徵求愛水節水創意短文，使國人藉由文字創作的過程用心體會，得以因愛水而惜水、節水，進而提升國民環境知識，強化環境倫理與永續發展的觀念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經濟部水利署
- 三、承辦單位：麗水策略整合行銷有限公司

參、活動名稱：「聰明節水 愛水臺灣」作文徵選活動

肆、參加對象與徵文主題

	國中組	高中職組	大專院校組
參加資格	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學之在籍學生。	全國公私立高級中學、高級職業學校之在籍學生。	全國公私立大專院校之在籍學生。
徵文主題	愛護水源・守護家園	我的水漾青春	水・再生

一、徵選規格

- (一)字數在 800-1200 字之間，需使用 600 字稿紙進行撰寫，採橫式直書，使用正體字。
- (二)需以藍色或黑色原子筆親筆書寫(不得打印或影印)。
- (三)第一行需寫空四格標上文章名稱，各段文章開頭需空兩格。
- (四)每人參賽作品以一件為原則。

二、評選標準

- (一)資格審查：參賽者寄交之徵文部份，將於評審會議前由承辦單位彙整成文件同時進行資格審查，並加註各參賽編號，不附帶參賽者之基本資料，以維護比賽活動之公平性。
- (二)作品審查：由主辦單位邀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團進行評審。
- (三)評審標準：作文結構(20%)；邏輯思考情感表達(30%)；統整能力、可讀性與流暢度(30%)；標點符號、錯別字(10%)；字體工整度(10%)。

三、徵文期程

- (一)收件日期：自即日起，至 103 年 09 月 30 日止，以郵遞或親自送件至承辦單位-麗水策略整合行銷有限公司(地址：106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24 巷 7 號六樓，愛水節水徵文比賽小組 收)以郵戳為憑，請於外封套註明【聰明節水 愛水臺灣-作文徵選活動】。
- (二)評審暨公布成績：於 103 年 10 月中旬，於活動網站(愛水節水粉絲團)上公布徵文比賽結果

同步登載相關訊息及優勝作品。

四、活動獎勵

(一)錄取名額：各組取金賞獎 1 名、銀賞獎 1 名、銅賞獎 1 名及佳作若干名；並依作品程度得予「從缺」。

(二)獎勵：(含獎狀乙幀及獎金)

組別	金賞獎	銀賞獎	銅賞獎	佳作
國中組	1 名/獎金 8,000 元	1 名/獎金 5,000 元	1 名/獎金 2,000 元	20 名/獎金 500 元
高中職組	1 名/獎金 10,000 元	1 名/獎金 7,000 元	1 名/獎金 3,000 元	10 名/獎金 1,000 元
大專院校組	1 名/獎金 12,000 元	1 名/獎金 8,000 元	1 名/獎金 5,000 元	5 名/獎金 2,000 元

伍、附 則

- 一、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，請自行留存底稿。
- 二、為擴大推廣，參賽作品無條件同意主辦單位登載、推廣、不限次數複製，並不得要求額外支付其它授權費。
- 三、本計畫經經濟部水利署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- 四、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，嚴禁涉及色情、暴力、毀謗、人身攻擊及不雅作品之內容，如發現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或涉及仿冒、盜用他人作品之情事，經他人檢舉查證後，主辦單位得立即取消該作品之參賽資格，若得獎者已領取獎項，應將所領取之獎項，無條件繳回主辦單位（獎位將予遞補）
- 五、作品水準如未達標準，經評審小組決議後，各獎項得從缺。
- 六、請勿提供與本活動主題無關之內容，同一作品也請勿重複投稿，如發現以上情節之投稿，主辦單位有權直接刪除該內容及取消參賽資格，不另行通知。
- 七、得獎文章之著作財產權，為作者已簽屬同意主辦單位在依照著作權政策內規範下，使用、修改、重製、公開播送、改作、散布、發行、公開發表、公開傳輸該等資料，作者對此絕無異議。作者並應保證主辦單位使用、修改、重製、公開播送、改作、散布、發行、公開發表、公開傳輸、轉授權該等資料，不致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，否則應對主辦單位負損害賠償責任（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費用及律師費用等）。
- 八、得獎獎項，每人限得 1 件，經公布得獎之作品，得獎人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。
- 九、得獎者應於主辦單位通知之期限內，填妥依主辦單位要求之領獎文件後領取獎項，逾期則視為棄權，不再補發。領獎者所提供之身分證明文件如與得獎者資料不符時，主辦單位得要求得獎者提出相關證明文件，若無證明文件或文件內容不符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。
- 十、本活動獎項若需寄送，僅限台澎金馬地區，若為區域外之得獎者，視同放棄該獎項。
- 十一、主辦單位將以網站公告或電子郵件或電話等方式之一通知中獎訊息，如因活動參加者填寫之資料有誤，導致無法聯繫到得獎者時，視同得獎人自動放棄得獎資格。
- 十二、參賽者視同認可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
- 十三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、承辦單位隨時更新於主辦單位官方網站修正之。

「聰明節水 愛水臺灣」作文徵選活動

報名表暨作品授權書

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-愛護水源・守護家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組-我的水漾青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院校組-水・再生	編號	本欄位由 主辦單位填寫
作品名稱			
作者姓名			
身分證字號			
就讀學校		就讀班級	
通訊地址			
聯絡電話			
作品同意 授權簽署	(作者請親筆簽名)		
指導老師	服務學校： 姓 名：		

備註：

- 一、參加徵文者，請詳填本報名表，1份1張，統一將本「報名表暨作品授權書」連同「作品紙本」彙整後一併寄送至承辦單位。
- 二、參賽作品既經參賽，無條件同意主辦單位登載、推廣、不限次數複製，並不得要求額外支付其它授權費用。
- 三、徵文截止日期：至103年09月30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- 四、收件地址：麗水策略整合行銷有限公司(地址：10656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24巷7號六樓，聰明節水愛水臺灣作文徵選活動小組 收)。

聯絡人：王瑞雯，聯絡電話：(02)2325-5696 轉 26。
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水利署 函

地址：台中市黎明路2段501號
聯絡人：楊宗翰
聯絡電話：02-89415085 #5085
電子信箱
：a610200@ms1.wra.gov.tw
傳 真：02-89415028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經水事字第103310522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033105225_1_031048308871.docx、1033105225_2_031048308871.jpg，共
2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關於本署辦理「聰明節水 愛水臺灣」作文徵選活動，敬請
協助轉知全國各國中、高中職及大專院校，鼓勵學生踴躍
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 察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署為推動全民響應節約用水，將透過「聰明節水 愛水臺灣」作文徵選活動，徵求愛水節水創意短文，使國人藉由文字創作的過程用心體會，得以因愛水而惜水、節水，進而提升國民環境知識，強化環境倫理與永續發展的觀念。
- 二、本次活動自即日起至103年09月30日止為收件日期，參加組別分為國中組、高中職組及大專院校組，各組別之徵文主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國中組：愛護水源·守護家園。
 - (二)高中職組：我的水漾青春。
 - (三)大專院校組：水·再生。
- 三、檢附「聰明節水 愛水臺灣」作文徵選活動簡章及海報文宣各1份(活動簡章及海報紙本將另行寄送)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：王瑞雯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2325-5696轉26，電子信箱：s26@liliwater.com。



6/7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麗水策略整合行銷有限公司

103/06/03

10:56:49

裝

訂



2/2